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剑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公司经营战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额度总计不超过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质押、票据贴现、保函、项目贷款等），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在以上授信额度内，限额内的授信可分多次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日常营运资金的实际需求和按照资金使用审批权限相关规定来确定，具体授信期限以银行最终审批的授信期限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减少资金占用，公司拟与银行开展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票据池业务，即用于与合作银行开展票据池业务的票据余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可以使用的票据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升公司流动资产的流动性和效益性，减少公司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公司拟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公司可以使用的资产池具体额度、担保物及担保形式、金额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认为：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更

好开展，提升全资子公司的融资能力，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额度是公司根据上述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进行的合理预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且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对本次提供担保对象的资金流向与财务信息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公司实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 and 担保风险情况，保障公司整体资金安全运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额度范围内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6 日